

「進泰安心保」

保障

出手快
莫給危疾
坐大



93種危疾及指定疾病保障 • 人壽 • 儲蓄
10、18及25年固定保費年期選擇

早期危疾保障 全面 • 獨特

aia.com.hk



出手快，莫給危疾坐大。**及早的診斷、及時的治療，是戰勝病患的關鍵，這不僅避免因太遲發現危疾而變得難以治療，而且更可減輕醫療負擔。**可是病患往往突如其來，而早期危疾醫療費用亦所費不菲，作為家庭經濟支柱的您，除肩負治療危疾的重擔外，還能夠完成供書教學及持家之責？作為單身中產一族，優質生活可否維持？作為事業起步的年青人，可有能力不成為家人負累？

人生總是難以預料，唯有AIA會行多步，一早為您的保障設想更多，做到最足，因應您現時在危疾保障上的所需所缺，提供完善的全方位保障計劃。AIA更為您預早設想，如不幸發現患上早期危疾，您可立即獲得經濟支援，使您和家人倍感安心，以積極的「正」能量，共同渡過人生順逆。

危難料 保障評估有必要

您了解自己患上危疾的機會有多少？

您的危疾保障是否足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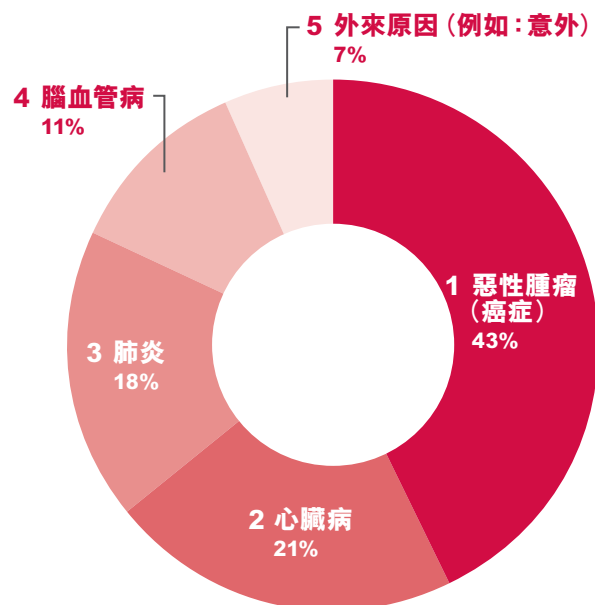
您是否於病發初期便得到合適保障？

能夠保障到何時？

危患無常，香港每4名男性及每5名女性就有1人於75歲前患上不同形式的癌症[^]。過去5年因癌症而需要入院治療的總人次達49萬之多，增幅達56%*，嚴重疾病患者更有年輕化趨勢。可幸是現今醫學一日千里，**很多早期危疾若能及早被發現，成功痊癒率其實相當高**，例如根據統計顯示，腸癌（第1期）5年存活率為90%**。另一方面，由於醫學昌明，一些普遍的都市病如與心臟相關的疾病，亦可選擇透過微創手術作出治療，不但傷口的感染率和風險較傳統開胸手術低，更可加快康復時間。

糖尿病
高血糖
膽固醇偏高
癌症
心臟病
中風

首5項致命原因[#]



資料來源：

衛生署2009年健康統計之生命統計數字

[^] 醫院管理局2011年11月，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2009年數據

* 醫院管理局2009-2010年度統計報告，根據2005-2009年數據

** 美國癌症協會，2012年癌症統計及數據。亞特蘭大：美國癌症協會；2012

危疾保障 • 人壽 • 儲蓄 一站式安心

「進泰安心保」全方位保障您的生命及關顧您的健康，並讓您和您的摯愛家人累積財富。

93種疾病保障 全面獨特

醫學昌明令疾病在病發初期便獲得治療，提高治癒機會，但突如其來的醫療費用亦難免對患者及家人造成負擔。

「進泰安心保」除包括54種危疾及4種嚴重兒童疾病保障外，更讓您享有高達**35種早期危疾**保障至100歲¹，其中以下多種疾病或治療的保障更為市場最完備或獨有的，讓您於患病初期便可得到周全保障。

此計劃更提供3種固定年期保費繳付選擇，分別為10年、18年及25年，並設2種危疾保障選擇(80%或100%)以切合您的需要²。保費在所選擇的繳付期內維持不變³，讓您理財更有預算。

保費繳付年期	10年	18年	25年
受保人的投保年齡	0-65歲	0-62歲	0-55歲

糖尿病併發症

糖尿病乃慢性都市病，香港約有70萬人患有糖尿病[#]。糖尿病若不及早醫治，可惡化至糖尿上眼及因「糖尿腳」導致截肢。糖尿病併發症保障實不可或缺。「進泰安心保」保障範圍包括「糖尿病視網膜病變」及「周圍動脈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療」，令患者盡早安心接受治療。

微創手術及治療

微創手術是現今外科手術的新趨勢，不少普遍的都市病均能透過微創手術而治療，減少手術所帶來的創傷，加快康復時間，但同時亦所費不菲。「進泰安心保」保障範圍覆蓋多種微創手術及治療。

原位癌及早期癌症

癌症患者若能在發病早期得到適當治療，可大大減低轉化為嚴重危疾的機會。「進泰安心保」提供市場上**最全面**的原位癌及早期癌症保障，並且涵蓋最多器官，其中覆蓋皮膚癌保障更屬**業界先驅**。計劃更為原位癌提供多達2次的保障⁴。

紅斑狼瘡

在香港，紅斑狼瘡並不算是一種罕見的病症。此病不僅影響皮膚，也影響全身各系統，患者必須及早就醫。「進泰安心保」提供對「次級嚴重系統性紅斑狼瘡」的保障，讓紅斑狼瘡患者於病發初期便可得到保障。

資料來源：

香港糖尿聯會 2010年3月

案例一 (下列數字乃假設並只作舉例說明之用)

陳先生 男/32歲
已婚/育有一子一女/父母退休
客戶服務經理
年收入：360,000港元

陳先生不幸患上腸癌，為抗癌他需支付有關醫療費用*共654,000港元，而且他因長期接受治療不能工作而損失收入，期間他仍需履行家庭責任共520,800港元。

		港元
有關醫療費用*	治療期(2年)抗癌療程醫藥費，包括私家住院、醫療及手術等費用	360,000
	康復期(3年)長期護理費，包括藥物治療、定期檢查及家庭護理(假設聘用海外家庭傭工)	294,000
履行家庭責任	於治療期(2年)，因不能工作而損失收入，但每年仍需履行家庭責任(260,400港元**)，2年所需總額	520,800
總支出共達		1,174,800

所需保額為1,174,800港元
「進泰安心保」[†]所需保費每月約2,700港元

案例二 (下列數字乃假設並只作舉例說明之用)

張女士 女性/35歲
已婚/育有一子 教師
保額1,200,000港元

張女士不幸患上糖尿病視網膜病變並進行激光治療以改善視力障礙，透過「進泰安心保」計劃100可獲預支20%保額(240,000港元)賠償。張女士3年後有手腳血管堵塞跡象，須作「周圍動脈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療」(一種微創手術)，達致通血管效果，她可再獲預支20%保額(240,000港元)賠償。作出這項微創手術大可減低因病況惡化而導致截肢的機會。惟2年後張女士患上腎衰竭(嚴重疾病)，她可獲餘下的60%保額(720,000港元)賠償。

明年	3年後	2年後
糖尿病視網膜病變	周圍動脈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療	腎衰竭
預支20%保額 240,000港元	預支20%保額 240,000港元	60%保額 720,000港元

總額為1,200,000港元
「進泰安心保」[†]所需保費每月約3,000港元

* 資料來源：香港醫護及醫療費用研究(2011)

** 數據來源：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香港保險市場客戶AIA問卷調查2012》

+ 此案例為「進泰安心保」計劃100，以非吸煙者為例子，繳費年期為18年。

賠償一覽表

	保障種類	保障期	保障疾病/治療	賠償額 ^a (按原有基本保額的百分率)	
				計劃80	計劃100
54種危疾	嚴重疾病 (一次過預支危疾保額)	至100歲 ¹	53種嚴重疾病	預支80%保額 ^b	預支100%保額 ^b
	非嚴重疾病 (限制預支危疾保額)	至100歲 ¹	• 須作手術之腦動脈瘤	預支40%保額	預支50%保額
35種早期危疾	早期危疾 (限制預支危疾保額)	至100歲 ¹	28種早期危疾 (不包括下列的早期危疾)	預支16%保額	預支20%保額
		至100歲 ¹	• 原位癌 ⁴ • 早期惡性腫瘤 • 經皮穿刺冠狀動脈介入 • 微創進行直接的冠狀動脈搭橋手術 • 周圍動脈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療 • 糖尿病視網膜病變	預支16%保額 (每項早期危疾個人最高賠償限額為240,000港元/30,000美元) ^c	預支20%保額
		至70歲	• 骨質疏松症連骨折	預支8%保額 (個人最高賠償限額為120,000港元/15,000美元) ^c	預支10%保額
嚴重兒童疾病	嚴重兒童疾病 (限制預支保額)	至18歲	• 胰島素依賴型糖尿病 • 斯蒂爾病 • 俱心臟併發症的川崎病 • 成骨不全症第三型	預支16%保額 (個人最高賠償限額為240,000港元/30,000美元) ^c	預支20%保額

a 當基本保單仍然生效及在保障期內，「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及「嚴重兒童疾病」保障會按照可供使用保額支付一次。「早期危疾」賠償可獲支付直至預支賠償總額達原有基本保額之80%或100% (每種受保的「早期危疾」可獲一次預支賠償，除原位癌外，不同受保器官群最多可獲兩次預支賠償)。於此保單內，疾病相關的總賠償額，將不能超過原有基本保額的80%或100%。

b 嚴重疾病賠償將扣除任何因「非嚴重疾病」、「早期危疾」及/或「嚴重兒童疾病」已預支的賠償。

c 澳門幣的個人最高賠償限額與港元相同。

附註：

1 保障會於受保人年滿100歲生日後緊隨著的保單週年日當日終止 (惟「不能獨立生活」保障期至受保人年滿65歲生日後即終止)。嚴重兒童疾病則保障至18歲。「骨質疏松症連骨折」保障期至70歲終止。

2 若選擇為計劃100或計劃80，危疾保額為基本保額的100%或80%。

3 保費會按照受保人投保時的年齡釐定，並不會按年齡增加而遞增。然而保費率為非保證，本公司保留不時檢討保費率之權利。

4 於兩處不同器官群的原位癌，最多支付限制預支保額兩次，惟該兩次賠償總和不得超過240,000港元/30,000美元。

出手快，莫給危疾坐大。請即聯絡AIA財務策劃顧問或你的理財顧問為您配合相應的危疾保險計劃，以減輕患病時的負擔及憂慮。

歡迎致電AIA客戶熱線(852)2232 8888(香港)或(853)8988 1822(澳門)或登入aia.com.hk查詢。

AIA實力雄厚 是您一生信賴的保險夥伴

AIA一直在本地壽險市場穩佔領導地位，在2011年，AIA所佔市場份額[#]，名列全港首位；而澳門友邦保險於人壽保險市場，亦是市場之冠⁺。兩地合共為超過149萬名客戶*提供服務，客戶基礎堪稱最大。

[#] 市場份額為14.6% 按個人直接有效保單業務及團體保險保費計算，數據是根據香港保險業監理處2011年的資料，按非整付保費收入計算，不包括保險業監理處分類為類別G及H的退休計劃相關團體業務。

⁺ 市場份額為39.5%按綜合總保費計算，數據來自澳門金融管理局2011年的臨時數據。

* 包括有效保單持有人及團體保險客戶的參與成員。資料截至2011年第四季。

於此產品簡介內，「AIA」、「澳門友邦保險」、「我們」或「本公司」是指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此產品簡介只供參考，有關保單契約條款之定義及契約條款及條件之原文及完整敘述，請參閱保單契約。

保障疾病一覽表

嚴重疾病	
第1類 癌症	1. 癌
第2類 與心臟相關之疾病	2. 心肌病 3. 冠狀動脈手術 4. 心臟病 5. 心瓣置換及修補 6. 傳染性心內膜炎 7. 其他嚴重的冠狀動脈疾病 8. 肺動脈高血壓(原發性) 9. 主動脈手術
第3類 與神經系統相關之疾病	10. 亞爾茲默氏病/不可還原之器質性腦退化疾病 11. 植物人 12. 細菌性腦(脊)膜炎 13. 良性腦腫瘤 14. 昏迷 15. 腦炎 16. 偏癱 17. 嚴重頭部創傷 18. 運動神經原疾病 19. 多發性硬化症 20. 肌營養不良症 21. 癱瘓 22. 帕金森症 23. 脊髓灰質炎 24. 進行性核上神經癱瘓症 25. 嚴重重症肌無力 26. 中風
第4類 與主要器官相關之疾病	27. 急性壞死及出血性胰腺炎 28. 再生障礙性貧血 29. 慢性肝病 30. 末期肺病 31. 暴發性病毒性肝炎 32. 腎衰竭 33. 主要器官移植 34. 腎髓質囊腫病 35. 系統性紅斑狼瘡連狼瘡性腎炎 36. 系統性硬皮病
第5類 其他嚴重疾病	37. 因輸血而感染愛滋病 38. 失明 39. 慢性腎上腺功能不全(即阿狄森氏病) 40. 庫賈氏病 41. 伊波拉 42. 象皮病 43. 失聰 44. 失去一肢及一眼 45. 喪失語言能力 46. 失去兩肢 47. 嚴重燒傷 48. 壞死性筋膜炎(俗稱食肉菌感染) 49. 因職業感染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HIV) 50. 嗜鉻細胞瘤 51. 嚴重類風濕性關節炎 52. 不能獨立生活(保障期至65歲終止) 53. 末期疾病
非嚴重疾病	
	54. 須作手術之腦動脈瘤

	疾病/治療	早期危疾	相關嚴重疾病
癌症	1. 原位癌	包括器官： 乳房、子宮頸(第三階段的子宮頸表層細胞癌變(CIN III)或原位癌)、子宮、卵巢、輸卵管或陰道/外陰、大腸及直腸、陰莖、睪丸、肺、肝、胃及食道、泌尿道及鼻咽的原位癌	癌
	2. 早期惡性腫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早期甲狀腺癌(TNM評級為T1N0M0級別) 早期前列腺癌(TNM評級為T1a或T1b級別); 被分類為RAI級別I或II的慢性淋巴性白血病; 皮膚癌(非黑色素瘤) 	癌
與心臟相關之疾病	3. 主動脈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療或主動脈瘤	✓	主動脈手術
	4. 心瓣膜疾病的次級創傷性治療	✓	心瓣置換及修補
	5. 次級嚴重心臟疾病	✓	心臟病
	6. 微創進行直接的冠狀動脈搭橋手術	✓	冠狀動脈手術
	7. 經皮穿刺冠狀動脈介入	保障血管成形術及其他冠狀動脈疾病之創傷性療法 經血管造影證明最少1條冠狀動脈達50%狹窄	其他嚴重的冠狀動脈疾病

	疾病/治療	早期危疾	相關嚴重疾病
與神經系統相關之疾病	8. 於頸動脈進行血管成形術或內膜切除術	✓	中風
	9. 植入大腦內分流器	✓	中風
	10. 大腦動脈瘤的血管介入治療	✓	中風
	11. 次級嚴重細菌性腦(脊)膜炎	✓	細菌性腦(脊)膜炎
	12. 次級嚴重昏迷	✓	昏迷
	13. 次級嚴重腦炎	✓	腦炎
	14. 中度嚴重腦部損傷	✓	嚴重頭部創傷
	15. 中度嚴重癱瘓	✓	癱瘓
	16. 腦硬膜下血腫手術	✓	嚴重頭部創傷
	17. 腦下垂體腫瘤切除手術	✓	良性腦腫瘤
與主要器官相關之疾病	18. 膽道重建手術	✓	-
	19. 慢性肺病	✓	末期肺病
	20. 肝炎連肝硬化	✓	暴發性病毒性肝炎
	21. 次級嚴重再生障礙性貧血	✓	再生障礙性貧血
	22. 次級嚴重腎臟疾病	✓	腎衰竭
	23. 次級嚴重系統性紅斑狼瘡	✓	系統性紅斑狼瘡連狼瘡性腎炎
	24. 肝臟手術	✓	慢性肝病
	25. 主要器官移植(於器官移植輪候冊名單上)	✓	主要器官移植
	26. 單肺切除手術	✓	末期肺病
其他疾病	27. 糖尿病視網膜病變	✓	失明
	28. 周圍動脈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療	✓	失去兩肢
	29. 意外引致的臉部燒傷	✓	嚴重燒傷
	30. 意外受傷所需的面容重建手術	✓	-
	31. 意外引致的次級嚴重身體燒傷	✓	嚴重燒傷
	32. 單耳失聰	✓	失聰
	33. 失去一肢	✓	失去兩肢
	34. 單眼失明	✓	失明
	35. 骨質疏鬆症連骨折(保障期至70歲終止)	✓	-

嚴重兒童疾病	
嚴重兒童疾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胰島素依賴型糖尿病 • 斯蒂爾病 • 俱心臟併發症的川崎病 • 成骨不全症第三型

不保事項

- 早期甲狀腺腫瘤(TNM評級為T1N0M0或以下級別); 早期前列腺腫瘤(TNM評級為T1a/T1b或以下級別); 被分類為RAI級別II或以下的早期慢性淋巴性白血病; 皮膚癌(惡性黑素瘤除外); 與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感染同時存在的任何癌症; 及任何癌前病變、非侵略性癌、或原位癌, 以上所列都不包括在「嚴重疾病」中「癌」的保障範圍以內。
- 任何直接或間接因愛滋病(AIDS)或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感染而導致之癌症或暴發性病毒性肝炎。
- 由受保人自致之傷害。
- 任何在受保人17歲前已出現或被診斷的先天性殘疾或疾病。
- 任何於保單續發日期或最近期之生效日期(以較後者為準)前已存在或該日期起計90日內已首次出現的病徵或症狀。